



醫院管理局

醫護支援人員(臨床病人服務)課程認證計劃

「醫護支援人員(臨床病人服務)訓練課程」

Care-related Support Worker Training Program

(前稱為“健康服務助理訓練課程”Health Care Assistant (HCA) Training)

課程要求簡介

課程對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參加者需具備中三或以上的教育程度擁有適當之中英文水平，以便執行病人服務助理之工作
課程結構：	(一) 課堂理論 (二) 課堂/臨床實習
訓練形式：	課堂講授、小組討論、示範及課堂實習
畢業要求：	總出席率不少於 80% 課程其間將會舉行考核，考核包括筆試、課堂/臨床實習試。學員必須通過所有部份。(註：臨床實習適用於由內部培訓機構提供的認證課程)
訓練期：	總時數不少於 185 小時 (時數達 74 小時或以上之課堂/臨床實習訓練為佳)
導師資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教授護理及相關技能訓練的導師 – 必須具備護理學歷及香港註冊護士(普通科)證書及臨床實習許可證，以及擁有五年以上護理工作經驗及培訓經驗教授其他技能訓練內容(例如職業安全健康及軟性技巧)的導師 – 必須具備相關學歷及專業資格、或具備相關培訓經驗
教學設施：	申請機構必須具備教室、技能訓練所需器材及實習用具，以便安排學員進行課堂實習及技術評估

訓練內容大綱：

[以下內容現正應用於由醫管局總部為職員提供的「醫護支援人員(臨床病人服務)課程」]

單元	內容
單元一： 介紹醫院管理局及常用資料	1. 課程及醫院服務簡介
	2. 醫院管理局簡介及服務文化簡介
	3. 病人約章
	4. 以病人為中心的服務及全人護理
	5. 醫院部門病房簡介
	6. 醫院常用名稱及護理名詞
	7. 溝通技巧及個人情緒管理(包括個人情緒管理及病人及家屬溝通技巧)
單元二： 法律常識、職業安全健康及感染控制	1. 行為守則及有關法例
	2. 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
	3. 風險管理
	4. 預防病室意外
	5. 防火知識
	6. 病房物品的貯存
	7. 病房醫療儀器的處理
	8. 處理醫療廢物
	9. 個人整潔與衛生
	10. 洗手原則
	11. 病房的清理工作
	12. 醫院洗衣房及被服處理
	13. 滅菌及消毒
	14. 預防傳染病
	15. 使用導尿管的感染控制措施
	16. 隔離法

單元	內容
單元三： 人體基本結構及功能 照顧病人技巧	1. 人體基本結構及功能
	2. 基本照顧/護理原則
	3. 整理床舖
	4. 沐浴、淋浴及床上浴
	5. 日常梳洗
	6. 手足料理
	7. 口腔料理
	8. 嘔吐病人料理
	9. 預防壓瘡
	10. 疥瘡料理
	11. 頭髮及頭癢的料理
	12. 床上洗頭
	13. 餵飼病人
	14. 病人臥式及體位
	15. 扶抱病人
	16. 抬動病人
	17. 安全約束病人
	18. 失眠病人料理
	19. 給予便盆、便壺及便椅
	20. 失禁病人料理
	21. 人工造口袋的使用及更換
	22. 外科的護理
	23. 兒科的護理
	24. 老人科的護理
	25. 舒緩治療
	26. 死後料理

單元	內容
單元四： 檢查技術知識	1. 病人入院、出院及轉送
	2. 口頭及書寫報告
	3. 測量體溫、呼吸、脈膊、血壓、體重
	4. 驗小便
	5. 協助病人預備病人 X 光檢查
	6. 協助病人接受心電圖測試
	7. 均衡營養
	8. 醫院膳食
	9. 記錄出入量
	10. 樣本收集
B) 技術實習	課堂/ 臨床實習 註: 1) 臨床實習適用於由 <u>內部</u> 培訓機構提供的認證課程; <u>外間</u> 培訓機構須提供課堂實習 2) 時數達 74 小時或以上之課堂/臨床實習訓練為佳
C) 評核及課程檢討	1. 筆試
	2. 課堂實習試 – 由培訓機構護士導師評分
	3. 課程檢討

備註：

1. 上述簡介只供申請機構參考，申請機構須在課程建議書中就上課內容向醫管局建議其申請課程的理論時數及實習時數的分配。
2. 申請機構可建議多過上述簡介的內容，但不可少於醫管局的要求。
3. 申請機構須在課程建議書中表列教學設備及附上圖片（包括教室、技能訓練所需器材及實習用具）。

*醫管局會按服務需要轉變而就上述簡介作出內容調整，
及要求在認證計劃下的培訓機構作出課程內容修訂。*